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其於2025年11月7日收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志權先生的辭職報告。林志權先生因任期屆滿提出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職務。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林志權先生的辭任將自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以填補其空缺後生效。在此之前，林志權先生將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繼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相關職責。

林志權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林志權先生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衛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年11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衛東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曉武先生、曾天明先生及張忠民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正飛先生、林志權先生、汪昌雲先生、孫茂松先生及史翠君女士。